

### 四十四、第2屆第5次定期大會第43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06年5月26日上午9時（中午11時37分休息，下午3時1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蔡昌達  
議員 童燕珍 黃柏霖 林富寶 唐惠美  
羅鼎城 邱俊憲 鄭光峰 蘇炎城  
吳益政 黃天煌 高閔琳 沈英章  
王耀裕 陸淑美 陳玫娟 許崑源  
簡煥宗 李喬如 林宛蓉 黃香菽  
陳美雅 何權峰 王聖仁 李順進  
黃淑美 陳麗娜 方信淵 黃石龍  
張豐藤 林芳如 顏曉菁 翁瑞珠  
李柏毅 郭建盟 陳慧文 陳信瑜  
曾麗燕 周鍾濞 陳粹鑾 劉馨正  
張漢忠 周玲姘 陳麗珍 張文瑞  
鍾盛有 劉德林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俄鄧·般艾 蔡金晏 曾俊傑 李眉蓁  
蕭永達 柯路加 張勝富 吳銘賜  
李長生 陳明澤 黃紹庭 陳政聞  
鄭新助 林瑩蓉

請假：議員 許慧玉、李雅靜、李雨庭

列席：市政府—市				長：陳菊
副		市		長：許立明
副		市		長：史哲
副		市		長：許銘春
秘		書		長：楊明州
秘	書	處	處	長：陳瓊華
民	政	局	局	長：張乃千
兵	役	處	處	長：陳賓華
警	察	局	局	長：陳家欽
消	防	局	局	長：陳虹龍
法	制	局	局	長：陳月端

會議紀錄（第5次定期大會）

人	事	處	處	長：葉瑞與							
政	風	處	處	長：陳榮周							
研	發	考	核	委	員	會	主	任	委	員：劉進興	
社	會	局	局	長：姚雨靜							
原	住	民	事	務	委	員	會	主	任	委	員：谷縱·喀勒芳安
客	家	事	務	委	員	會	主	任	委	員：古秀妃	
財	政	局	局	長：簡振澄							
稅	捐	稽	徵	處	處	長：李瓊慧					
主	計	處	處	長：張素惠							
經	濟	發	展	局	局	長：曾文生					
教	育	局	局	長：范巽綠							
文	化	局	局	長：尹立							
新	聞	局	局	長：丁允恭							
市	立	空	中	大	學	校	長：劉嘉茹				
農	業	局	局	長：蔡復進							
水	利	局	局	長：蔡長展							
海	洋	局	局	長：王端仁							
觀	光	局	局	長：曾姿雯							
交	通	局	副	局	長：黃萬發						
捷	運	工	程	局	局	長：吳義隆					
勞	工	局	局	長：鄭素玲							
衛	生	局	局	長：黃志中							
環	境	保	護	局	局	長：蔡孟裕					
都	市	發	展	局	局	長：李怡德					
工	務	局	局	長：趙建喬							
新	建	工	程	處	處	長：黃榮慶					
養	護	工	程	處	處	長：吳瑞川					
地	政	局	局	長：黃進雄							
土	地	開	發	處	處	長：吳宗明					
本	會	一	秘	書	長：陳順利						
專	門	委	員：劉義興								
法	規	研	究	室	主	任：許進興					
議	事	組	主	任：曾癸開							

請 假：市政府—交通局局长陳勁甫（由副局长黃萬發代理）

## 會議紀錄（第5次定期大會）

---

主席：由康議長裕成及蔡副議長昌達分別主持

記錄：李依璇、姜愛珠

###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本會第2屆第5次定期大會第42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 乙、質詢事項

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

質詢議員：

許議員崑源

黃議員石龍

張議員勝富

答詢人員：

陳市長菊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交通局黃副局長萬發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 丙、討論事項：

二、三讀會

一、審議議長交議市政府法規提案

編號：1                      類別：法規

案由：請審議制定「高雄流行音樂中心設置自治條例」草案。

發言議員：

陳議員麗娜

邱議員俊憲

說明人員：

文化局尹局長立  
法規委員會羅議員鼎城  
法制局陳局長月端

決議：修正通過。

## 二、審議市政府法規提案

編號：1                      類別：法規

案由：請審議制定「高雄市立圖書館設置自治條例」草案。

發言議員：

陳議員信瑜  
邱議員俊憲  
高議員閔琳

說明人員：

法制局陳局長月端  
文化局尹局長立  
法規委員會羅議員鼎城  
圖書館潘館長政儀

決議：修正通過。

## 三、審議議員提案

(一)內政類 71 案（編號 1 至編號 71）

發言議員：

蕭議員永達

決議：除第 15 號案由本會轉請司法院研究辦理及第 46 號案由本會轉請行政院研究辦理外，其餘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二)社政類 51 案（編號 1 至編號 51）

決議：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三)財經類 34 案（編號 1 至編號 34）

決議：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四)教育類 84 案（編號 1 至編號 84）

決議：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五)農林類 74 案（編號 1 至編號 74）

決議：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六)交通類 104 案（編號 1 至編號 104）

決議：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七)衛生環境類 71 案（編號 1 至編號 71）

決議：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八)工務類 132 案（編號 1 至編號 132）

決議：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丁、修正動議

一、邱議員俊憲於下午 4 時 12 分，針對「高雄市立圖書館設置自治條例」草案第二條，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其監督機關為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提出口頭修正動議，獲在場議員 4 人以上附議，經主席康議長裕成徵詢在場議員無異議後，決議以「…，其監督機關為高雄市政府。」修正通過。

二、邱議員俊憲於下午 4 時 56 分，針對「高雄市立圖書館設置自治條例」草案第三十條，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向高雄市政府提起訴願。」提出口頭修正動議，獲在場議員 4 人以上附議，經主席康議長裕成徵詢在場議員無異議後，決議以「…，向監督機關提起訴願。」修正通過。

戊、其他事項

一、主席康議長裕成於上午 9 時向大會報告：現在有新莊高中呂昱達老師帶領 1 年 9 班學生在旁聽席旁聽，請鼓掌表示歡迎。

（全體鼓掌歡迎）

二、主席康議長裕成於上午 10 時 40 分向大會報告：現在有新莊高中呂昱達老師帶領 1 年 10 班學生在旁聽席旁聽，請鼓掌表示歡迎。

（全體鼓掌歡迎）

己、散會：下午 5 時 10 分。